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Sub.2/AC.4/1994/12/Add.1
20 June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
第十二届会议
1994年7月25日至29日
临时议程项目9

其他事项、包括会议和研讨会及土著居民
自愿基金

从土著人民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收到的资料

导 言

1. 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在其议程项目9之下审议不直接属于处理订立标准活动和审查动态的两个主要项目范围内的其他事项。这些问题包括有关最近的会议和研讨会、相关的研究活动以及土著居民自愿基金的资料。

2. 在这方面，收到了一个土著居民组织就跨国公司中心编写，提交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的研究报告 (E/CN.4/Sub.2/1994/40 号文件)发来的资料。

“图佩·卡塔里”印第安运动

(原件：西班牙文)

(1994年5月30日)

跨国公司

1. 我们认为，我们必须在世界经济及全球化的有力趋势之下抓住土著居民不放，必须把这个问题作为影响人类的重大问题之组成部分来处理，否则，促进土著居民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的斗争就会受到破坏，就会失去任何政治意义。

2. 欧洲的殖民主义者当年带着贪婪的欲望在美洲本地人的土地上登陆，对土地进行掠夺，并盗窃了属于哥伦布到达美洲之前文明的大量金银财宝。自那一灾难时期直至今日，以剥削本地人民为基础的殖民主义制度的原动力从来和始终都是物质利益，即殖民者的经济利益及其掠夺和统治被征服者的自私野心。

3. 在殖民主义制的500多年当中，土地和文化遗产的集体所有权被具有刻在石头上或写在沙子上的规律的市场经济所取代，这种经济逐步控制了所有的人类活动，使之为其服务：政治、民主和人权。正是在资本主义从原始到高级形式的不可避免的不均衡、无秩序和不公正的发展之中，大型的跨国公司出现并发展了起来。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明显的是，这些公司正在傲慢的向前迈进，抢夺着大地母亲慷慨地赐与我们的财富和关键谋生手段。

4. 跨国公司是银行资本和工业资本裂变的天然产物，到头来它们在相互之间瓜分着世界，渗透到世界经济的每一个角落，钻到每一处土著土地和领土，在那里肆无忌惮地谋求控制我们的自然资源，这些资源被看作是对西方世界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它们的宇宙是庞大、复杂和自相冲突的，其影响力已经改变了世界的面貌。

5. 多国公司在市场经济规律的推动之下，特别是最大程度获取利润和收益，资本积累和投机于原材料和金融活动的推动之下，植根于第三世界人民的经济和社会生活，建立起了霸权，使它们自己能够把商品和服务的生产和分销及资本和人民的流动全部控制在自己的手里。

6. 据跨国公司委员会的报告说，在1990年代，跨国公司的世界中包含着工业化国家的37,000家母公司，控制着200,000家子公司。这些公司当中90%以上的总部在美国、加拿大、日本、德国和法国，发展中国家只有8%。而另一方面，41%的外国子公司设在发展中国家。

7. 委员会的报告还强调,对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流动继续增加,1992年达到500亿美元,1993年为700亿美元。对贫困者来说,如此庞大的数字简直难以想象。跨国公司不断增强的影响力和它们控制国民经济的巨大能力体现于生产在国际层次上的一体化、外国直接投资的高度集中、跨国子公司的扩张和对市场的垄断。

8.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私有国家银行体系的资本投资从1987年的840亿美元增加到了1991年的1,290亿美元(资料来源:贸发会议,1993年)。多国公司,特别是其中的美国公司并没有象它们装扮的那样对创造工作机会继续大量的投资,也没有对发展不足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作什么贡献,而是把这种投资作为一种手段来掠夺原材料、争取国家市场的集中和控制及剥削廉价劳动力。

9. 拟订关于跨国公司活动的守则之所以必要在于几种因素。首先,金融资本具有非理性行为的性质,它没有道义可言,不对任何人负责。其主要目标是生产最大可能的收益和增值,对其他任何问题一概不感兴趣。多年的经验已经证实,由国家法律控制跨国公司的活动的不可能的。各国不能对在其领土上设立的外国公司行使法律管辖权,因为其法律很少提到“公司国籍”的用语或概念,也很少有什么章程来制约这个事务。

10. 我们尤其失望地注意到,关于跨国公司的冗长和歧见的谈判遭到了失败。重大的经济和金融利害关系再次将自己强加于国家的政治意愿之上。在1992年的非正式会谈中,各政府代表未能就守则草案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决定放弃讨论“工业文明”最为棘手的问题之一。

11. 按照联大1993年5月6日关于联合国改革的第47/212号决议,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令人遗憾地被终止,代之以跨国公司和投资公司,这个部门隶属总部设在日内瓦的贸发会议。无论为此提出什么理由,中心的职能发生了重大变化,而且被贬为专事收集有关资本业务和投资资料。

12. 各印第安民族继续受到在我们土地和领土上牢固建立的跨国公司带来的有害影响,因而赞同印第安人代表1992年7月30日通过并提交土著居民问题工作组的决议,并对跨国公司中心受到压制深感沉痛。

13. 考虑到正在受到跨国公司金融资本统治的美洲印第安人民和民族的合法关注和忧虑,工作组应促请跨国公司委员会继续研究下列议题:

- 资本从贫穷国向富裕国的转移、金融业务和股票市场投机;
- 多国公司的所有权结构;
- 旨在实现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市场集中的全球战略;
- 跨国公司的兼并和潜在垄断的形成以及技术转让的障碍;

- 利用市场机制和金融机构(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开发计划署等)为母公司的利益服务;
- 跨国公司以使政府腐败和向其行贿的手段干涉国家政策;
- 调查跨国公司在污染环境和破坏大自然方面的责任;
- 土著居民代表对联合国各机构特别是跨国公司委员会的有效参与。

XX XX XX XX XX